



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收购平江县鸿源矿业有限公司 15% 股权
暨涉及矿业权投资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收购平江县鸿源矿业有限公司 15% 股权暨涉及矿业权投资的议案》，决定以人民币 7,500.00 万元（大写：柒仟伍佰万元整）收购岳阳市升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岳阳升能”）持有的平江县鸿源矿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鸿源矿业”）15% 的股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收购平江县鸿源矿业有限公司 15% 股权暨涉及矿业权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70）。

一、股权交易进展情况

截至公告日，公司已收到平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股权变更备案通知书，现已持有鸿源矿业 15% 的股权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鸿源矿业变更备案通知书；

特此公告。

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24 日